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

地址：71152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208號
聯絡方式：陳宛琳 (06)2300468
FAX：(06)2390020

(受文者地址) 22069 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12樓A3

受文者：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成大研基建字第1030003439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件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103年度「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培訓班」之招生簡章及海報各1份，敬請惠予轉知相關單位及人員並協助公布，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建立正確古蹟修復觀念與學習修復技術，培訓古蹟修復及防震、防災處理等專業知識，確保施工品質及落實古蹟修復工程人員之專業制度，而開辦此培訓課程。
- 二、本培訓課程於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5103教室舉辦，培訓時間103年12月06日至104年02月08日止，每週六、日上課，相關資訊詳招生報名簡章或粉絲專頁網站 (<https://www.facebook.com/b3ncku>) 查詢。
- 三、敬請轉知並鼓勵相關人員報名，招生報名簡章請於網址下載 (<http://ppt.cc/7~es>)，報名日期：103年10月16日至103年11月7日截止。洽詢電話：陳小姐 (06) 2300468/0978797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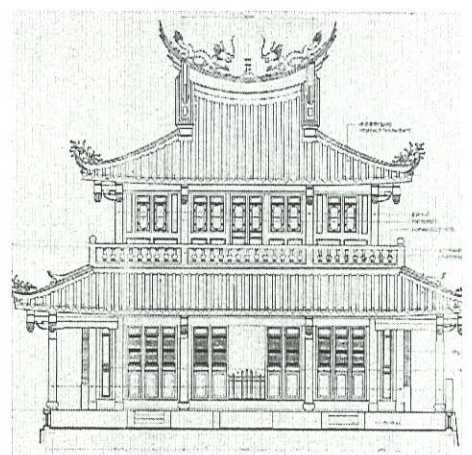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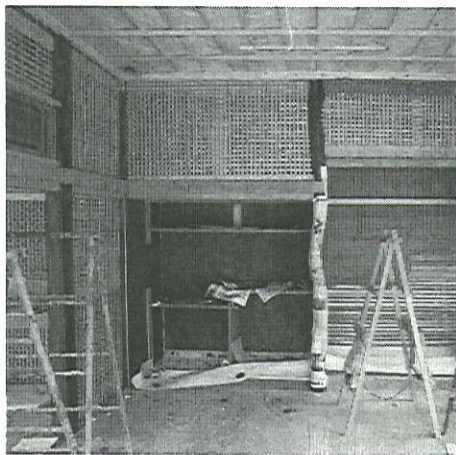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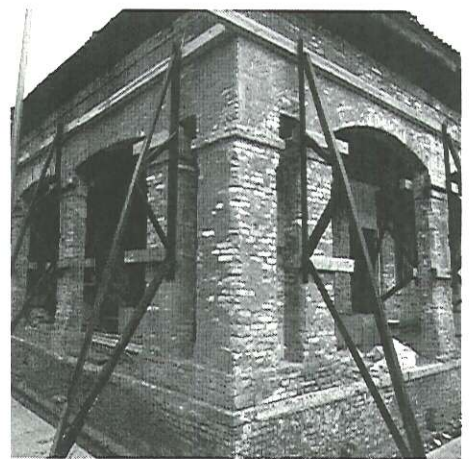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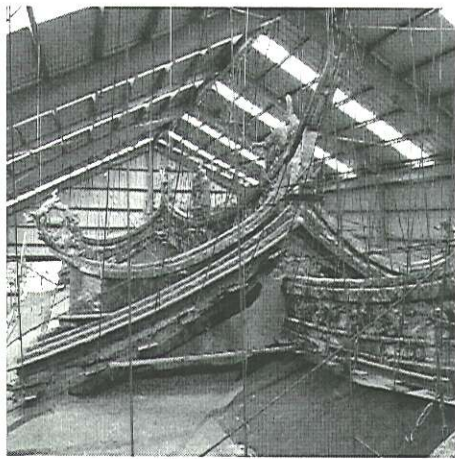
正本：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副本：施忠賢老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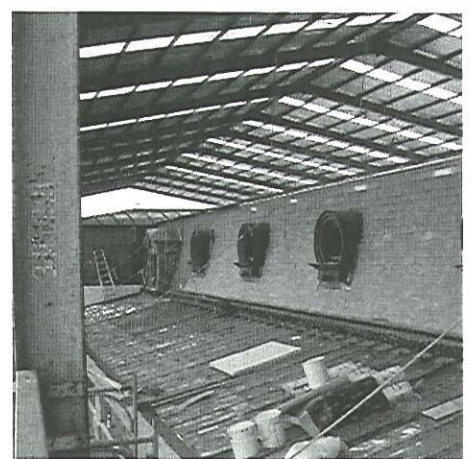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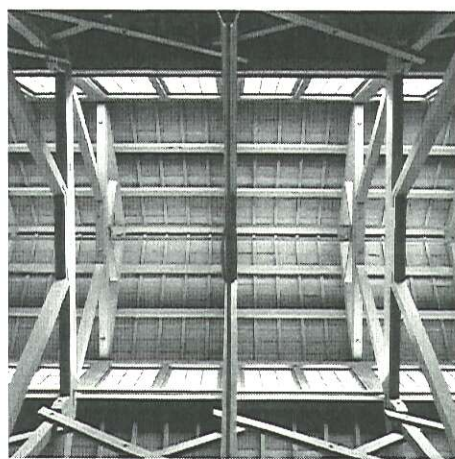
董事長黃煌煒

執行長黃飛鵬

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
103.10.23
收文號: 4775



古蹟修復 工程工地 負責人培 訓班招生



103.12.06 — 104.02.08

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報名時間：103年10月16日～11月07日截止。
報名簡章請於網址下載：<http://pptcc7-es>
FB 臉書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b3ncku>

一、主旨：

為建立正確古蹟修復觀念與學習修復技術，培訓古蹟修復及防震、防災處理等專業知識，確保施工品質及落實古蹟修復工程人員之專業制度，而開辦此培訓課程。

二、課程內容及時數安排

包含課堂講授及實習，共119小時之培訓課程，課程規劃成九個大類：

- (一) 古蹟修復基本概念及法規契約
- (二) 古蹟修復施工規劃管理
- (三) 古蹟修復品質管制作業
- (四) 古蹟修復工地行政
- (五) 古蹟木作修復技術
- (六) 泥作、瓦作及壁體修復技術
- (七) 古蹟裝飾工藝及修復
- (八) 古蹟修復消防、設備工程
- (九) 其他修復有關工程

三、培訓資訊：

培訓時間：103年12月06日～104年02月08日止，每週六、日。

培訓地點：國立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建築系地下1樓5103教室。

招收名額：以50人為限，人數不足20人者不予開班，報名人數如逾前述招生人數上限時，以領有內政部營建署工地主任班合格證者為優先增額錄取報名對象，參訓學員數以55人為上限。

收費金額：10,250元整。

四、聯絡資訊：

寄件地址：台南郵局第9-139號專用信箱。

聯絡人：專案助理陳小姐

連絡電話：(06)2300468

聯絡手機：0978797169

E-mail：b3ncku@gmail.com

103 年度「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培訓班」招生簡章

壹、宗旨

為建立正確古蹟修復觀念與學習修復技術，培訓古蹟修復及防震、防災處理等專業知識，確保施工品質及落實古蹟修復工程人員之專業制度。

貳、主辦及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參、證書核發

培訓學員上滿規定時數課程，並經考核『課程作業考核』與『期末測驗』兩階段合格者，可獲頒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核發之「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培訓班」結業證明。

肆、受訓資格

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始得參與：

- 一、專科以上學校古蹟修復、文化資產、古蹟藝術修復、土木、建築、營建、水利、環工或相關系、科、所畢業，並於畢業後有一年以上古蹟修復工程經驗，或二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 二、職業學校古蹟修復、土木、建築或相關類科畢業，並於畢業後有三年以上古蹟修復工程經驗，或五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 三、專科以上學校非前述第一項之相關系、科、所畢業，並於畢業後有五年以上古蹟修復工程經驗者。
- 四、高級中學或職業學校以上畢業，並於畢業後有十年以上古蹟修復工程或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 五、普通考試或相當於普通考試以上之特種考試土木、建築、環工、

水利、結構或相關類科考試及格，並於及格後有二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六、領有勞動部建築工程管理甲級或乙級技術士證，並有三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七、領有內政部營建署工地主任班合格證，並有三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八、專業營造業，得以領有該項專業甲級技術士證或該項專業乙級技術士證，並有三年以上該項專業工程經驗者為之。

九、廣義公務人員曾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相關業務兩年以上經驗。

伍、培訓名額及培訓時間

一、目前從事古蹟或歷史建築修復工程之相關工作者優先錄取。

二、招收名額：以 50 人為限，人數不足 20 人者不予開班，報名人數如逾前述招生人數上限時，以領有內政部營建署工地主任班合格證者為優先增額錄取報名對象，參訓學員數以 55 人為上限。

三、培訓時間：103 年 12 月 06 日至 104 年 02 月 08 日止，每週六、日上課，授課時數共計 119 小時。

陸、課程內容與師資

下表為授課內容（講師及時間為暫定，將依實際狀況調整。）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一	12/6 (六)	9:30-10:00		開幕式及培訓課程解說		
		10:00-12:00	2	古蹟與現行修復制度概要	局長(暫定)	
		午休				
		13:00-16:00	3	文化資產保存法規概論	林韋旭	書面作業一
		休息				
		16:10-18:10	2	開工說明會及工地會議	黃斌	
	12/7 (日)	10:00-12:00	2	古蹟修復倫理	傅朝卿	
		午休				
		13:00-15:00	2	古蹟修復施工組織與工地負責人職責	莊敏信	
		休息				
		15:10-18:10	3	監造計畫閱讀及清圖作業	曾國恩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二	12/13 (六)	9:00-12:00	3	古蹟修復工程進度規劃與管理	施忠賢	
		午休				
		13:00-16:00	3	古蹟解體、落架、清理與文物保護	黃斌	
		休息				
		16:10-18:10	2	工地文書作業	張怡彬	
	12/14 (日)	9:00-12:00	3	古蹟修復工料估算、訂料作業及材料檢測	趙崇欽	
		午休				
		13:00-16:00	3	古蹟修復契約與履行	傅清琪	
		休息				
		16:10-18:10	2	古蹟修復工程查核及簡報製作	陳嘉基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三	12/20 (六)	9:00-12:00	3	古蹟修復品質計畫書製作	孫仁鍵	分項計畫書撰寫
		午休				
		13:00-15:00	2	古蹟修復品質計畫書製作(實習)	葉世宗	
		休息				
	12/21 (日)	15:10-18:10	3	修復工地工區規劃與假設工程(實習)	葉世宗	
		9:00-12:00	3	修復工地工區規劃與假設工程	趙崇欽	
		午休				
		13:00-17:00	4	日式木構造與修復	陳柏年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四	12/27 (六)	8:00-12:00	4	傳統大木構造與修復	許桐郡	書面作業二
		午休				
		13:00-15:00	2	古蹟修復工程估驗結算與驗收	劉金昌	
		休息				
	12/28 (日)	15:10-17:10	2	古蹟修復工程變更設計及相關作業	趙崇欽	
		9:00-11:00	2	古蹟修復施工計畫書製作(實習)	黃毅誠	
		休息				
		11:10-12:10	1	修復工地勞安、衛生與防災(實習)	黃毅誠	
		午休				
		13:00-16:00	3	古蹟修復施工計畫書製作	劉金昌	分項計畫書撰寫
		休息				
		16:10-18:10	2	修復工地勞安、衛生與防災	施忠賢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五	1/10 (六)	9:00-12:00	3	門窗及小木作修復	林裕鈞	
		午休				
		13:00-15:00	2	木雕施作及修復	施鎮洋	
		休息				
	1/11 (日)	15:10-18:10	3	生土構造與修復	林裕鈞	
		9:00-12:00	3	早期混凝土構造與修復	賴宗吾	
		午休				
		13:00-17:00	4	磚石砌體構造與修復	陳拓男	書面作業三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六	1/17 (六)	9:00-12:00	3	基礎構造修復技術	賴宗吾	
		午休				
		13:00-17:00	4	屋面及瓦作修復技術	林世超	
	1/18 (日)	9:00-12:00	3	古蹟灰作	張玉璜	
		午休				
		13:00-15:00	2	古蹟鋼結構與修復	陳純森	
		休息				
		15:10-18:10	3	古蹟飾面構造與修復	陳嘉基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七	1/24 (六)	9:00-12:00	3	古蹟灰泥壁體與修復	陳嘉基	
		午休				
		13:00-16:00	3	剪黏、泥塑、交趾與修復	曾國恩	
		休息				
	1/25 (日)	16:10-18:10	2	古蹟漆路與上彩修復技術	賴福林	
		9:00-12:00	3	彩繪修復技術	邵慶旺	
		午休				
		13:00-15:00	2	古蹟設備工程	劉金昌	
		休息				
		15:10-18:10	3	古蹟消防工程	向旭彬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八	1/31 (六)	9:00-12:00		分組報告	陳嘉基	
		午休				
	2/1 (日)	13:00-18:00		分組報告	施忠賢	
		9:00-12:00	3	古蹟防腐、防蟲工程	蔡明哲	
		午休				
		13:00-16:00	3	古蹟結構補強工程	陳拓男	
		休息				
		16:10-18:10	2	修復工程遺址發現與處理	劉益昌	

週次	日期	時間	授課時數	課程名稱	講師	備註
九	2/7 (六)	8:00-10:00	2	古蹟防潮工程	許正傑	
		休息				
		10:10-12:10	2	古蹟附生及緊鄰植物處理	張東柱	
		午休				
		13:00-14:30		期末測驗(一)【法規、制度及其他相關工程】		
		休息				
		14:40-16:10		期末測驗(二)【修復技術】		
	2/8 (日)	9:30-11:00		結業式致詞及成果座談		
		休息				
		11:10-11:30		學員意向調查表填寫與交回		
		11:30		結束培訓課程活動		

柒、培訓地點

成功大學光復校區建築系地下 1 樓 5103 教室，(近小東路與前鋒路口)。



台南市大學路一號

NCKU 成功大學校園導覽

V SITE V ROAD



捌、成績考核

一、本班成績之考核分項包括：『課程作業考核』與『期末測驗』兩階段。

二、各考核分項計分所佔總成績之比例與說明：

1. 作業考核：包括三次書面作業（30%）、二次分項計畫書撰寫（40%）及口頭簡報（30%），總成績 70 分為及格，未達 70 者不予參加期末測驗。
2. 期末測驗：兩次筆試，考試時間為 90 分鐘，兩次測驗平均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期末測驗試題由文化資產局於編訂之題庫中抽選出題，考試題型選擇題占 60 分、問答題占 40 分。
3. 期末測驗成績不及格者，得於第一次測驗日起三年內再申請參加文資局主辦培訓班評定考試，屆期測驗不及格者，應重新參加全程訓練課程；再參加評定考試及格者，筆試成績以 70 分計算。
4. 三次書面作業包括『文化資產保存法規概論』、『傳統大木構造與修復』及『磚石砌體構造與修復』三部分。
5. 口頭簡報之評分，由培訓開班單位遴聘委員以及授課教師組成，人數至少三人以上。
6. 考試成績於舉行測驗後 30 天內公告。

三、考核合格成績：總平均達 70 分以上者。

四、考核成績合格者，將由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統一核發結業證明，寄發給各位。

玖、費用

學費：每一學員收費金額為新臺幣 10,250 元整，正式收據待學員費用全數繳回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後，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開立，交給各學員。（按既往經驗，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預計於第三-四週會開立收據。）

拾、報名

一、依前述受訓人員資格（如「肆」條規定），繳交下列證明文件 A4 規格影本。

資格	報名表	二吋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國民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普通考試或特種考試土木、建築、環工、水利、結構或相關類科考試證明影本	工地主任執業證影本	建築師、技師或技師證書影本	專科以上及職業學校或高級中學以上（古蹟修復、文化資產、古蹟藝術修復、土木、建築、營建、水利、環工或相關科、系、所畢業）學歷證明文件影本	古蹟修復工作、研究、土木或建築工程等資歷證明影本	在職證明	學員守則
資格 1	☆	☆	☆				☆	☆		☆
資格 2	☆	☆	☆				☆	☆		☆
資格 3	☆	☆	☆				☆	☆		☆
資格 4	☆	☆	☆				☆	☆		☆
資格 5	☆	☆	☆	☆				☆		☆
資格 6	☆	☆	☆			☆		☆		☆
資格 7	☆	☆	☆		☆			☆		☆
資格 8	☆	☆	☆			☆		☆		☆
資格 9	☆	☆	☆					☆		☆

備註：1.請依順序，將報名表等資料整理齊全後，用迴紋夾在左上角，切勿折疊。

2.☆為必備文件

二、日期與地點

公告訊息網址：<http://www.boch.gov.tw/boch/>（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http://b2800.web.ncku.edu.tw/bin/home.php>（財團法人
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http://www.facebook.com/b3ncku>（臉書專頁）

（一）報名日期：自 103 年 10 月 16 日（四）至 103 年 11 月 7 日（五）
截止。

（二）報名方式：請填妥報名表，並備齊相關文件，於 103 年 11 月
7 日（五）前，使用掛號寄達「臺南郵局第 9-139 號專用信箱 陳
宛琳小姐收」，以 11 月 7 日郵戳為憑。

三、各項證件如有不符本簡章第「肆」條及第「捌」條之規定者，或有
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
與本培訓班所有之資格，並不予退費。

四、學員經錄取通知上課，受訓期間如有冒名頂替上課者，一經查明，
取消培訓資格並不退還已繳交之學費。

五、聯絡人：

103 年度「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培訓班」

專案助理 陳宛琳小姐

電話：06-230-0468

手機：0978797169

Mail：b3ncku@gmail.com

拾壹、註冊

- 一、學員資格經審查後，將於 11 月 12 日（三）於網路公布錄取名單，
網 址：<http://www.boch.gov.tw/boch/>（文化 部 文 化 資 產 局）
<http://www.facebook.com/b3ncku>（臉書專頁），審查核可正取 50 名、
備取 5 名學員名單，且以電話與 e-mail 通知錄取學員。
- 二、繳費時間：學員通知錄取後，請於 11 月 27 日（四）前繳費。
- 三、繳費金額與方式：
 - （一）學費：新臺幣 10,250 元整。
 - （二）繳費方式：於 11 月 13 日另通知繳費方式。
- 四、備取學員於 11 月 28 日（五）收到繳款通知後，請 12 月 2 日（二）
前繳費，遲繳者一律不受理。

- 13 -

拾叁、古蹟修復工程工地負責人培訓班 學員守則

第一條 本守則訂定目的為建立培訓期間遵循之具體規範，以增進教學成效。

第二條 培訓學員請假需依下列規定：

個人事假，請務必提出非個人處理不可之說明。因業務或者課業需要為理由之請假，一律不准。

- (一)、因事必親自處理者，需於請假前填寫請假單，始得請事假。事假每小時扣上課總時數 0.8 小時。
- (二)、因病需治療或休養者，得請病假，並須於事發後一星期內填寫請假單，辦理請假手續。病假每小時扣上課總時數 0.5 小時（需有醫生證明或醫院/診所收據）。
- (三)、因結婚不能出席者，須於請假前提出證明，申請婚假。婚假每小時扣上課總時數 0.5 小時。
- (四)、三等親以內之喪假，須於請假前提出證明，喪假每小時扣上課總時數 0.5 小時。
- (五)、學員不得遲到或早退，每遲到或早退一次扣上課總時數 0.5 小時。
遲到超過 1 小時，視為曠課。
開始上課 10 分鐘（含）以內未到視為遲到。
下課結束前 10 分鐘（含）以上即先行離開者視為早退。
- (六)、上課簽到必須親自簽名，如經發現代簽情形，代簽者與委託者將一律退訓。

第三條 未辦理請假手續擅自缺席者，以曠課論，曠課每小時扣上課總時數 1 小時。

第四條 除特殊情況外，培訓學員實到上課總時數少於全部應上課時數五分之四者，不准參加期末測驗。

第五條 培訓學員遇有下列任一情形者，得出具證明，申請公假，期限視需要訂定之。

- (一)、參加政府舉辦之考試。
- (二)、依法受各種兵役召集。

第六條 請假的多寡將會影響結業成績及結業證書的取得。

另訂成績考核辦法，並於開課後說明。

學員簽名同意：_____

拾肆、在職證明書(參考)

在職證明書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 別		身分證字號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到 職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工 作 內 容			
證明機關： 代表人： 地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拾伍、師資介紹：

（依姓氏筆畫數順序排列）

- 向旭彬：臺南市消防局股長
林世超：高苑科技大學建築系助理教授
林韋旭：臺南市立文化資產管理處處長
林裕鈞：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施忠賢：施忠賢結構技師事務所結構技師
施鎮洋：臺灣木雕工藝大師、2009 年第三屆「國家工藝成就獎」
孫仁鍵：陳智宏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陳拓男：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博士
陳柏年：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助理教授
陳純森：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陳嘉基：臺南應用科技大學室內設計學系副教授
張玉璜：張玉璜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張東柱：農委會林業試驗所森林保護組研究員
張怡彬：正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邵慶旺：國立台灣藝術大學客座助理教授
許正傑：許正傑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許桐郡：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幫工程司
黃斌：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教授(退休)
黃毅誠：黃毅誠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傅清琪：有形文化資產組組長
傅朝卿：國立成功大學建築學系特聘教授
曾國恩：曾國恩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莊敏信：力園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趙崇欽：趙崇欽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劉金昌：劉金昌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劉益昌：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專題中心執行長
葉世宗：葉世宗建築師事務所建築師
賴宗吾：高苑科技大學建築系助理教授
賴福林：永達技術學院建築學系專任講師
蔡明哲：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教授